

2025年海南省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全景解读：调整、扩围与民生红利

来源：傅欣洁 发布时间：2025-11-14 15:38:05

2025年，海南省围绕汽车以旧换新持续发力，从政策调整到范围扩围，从补贴细化到流程优化，构建起覆盖报废更新与置换更新的完整支持体系，既响应国家消费品以旧换新部署，也为海南自贸港消费升级注入动力。

一、政策核心调整：聚焦地域限定，明确时间节点

2025年海南省汽车以旧换新政策的关键调整集中在“地域范围”与“时间界定”，确保补贴精准落地。



— 汽车报废更新调整：自2025年11月4日0时起，个人消费者申请补贴需满足“双海南”条件——所报废旧车登记地（车牌所属地）、所购新车注册登记地（首次上牌地）均为海南省。旧车报废时间以《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》交车日期为准，新车购买时间以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》开票日期为准；而11月4日0时前已完成旧车报废或新车购买的，不受地域限制，保障政策过渡平稳。

— 汽车置换更新调整：早在2025年8月25日，置换政策已新增限定——8月25日后（含当日）购买的新车需在海南注册登记，且补贴申请审核期间，新车须登记在申请人名下。两项

调整均为原政策补充，补贴标准、申报流程等核心内容保持不变。

二、政策范围扩围：覆盖更多车型，放宽旧车条件

为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，2025年海南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在支持范围上大幅扩围，降低参与门槛。

— 报废更新扩围：将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纳入补贴范畴，同时放宽旧车注册登记时间限制——汽油乘用车从2011年6月30日前扩至2012年6月30日前，柴油及其他燃料乘用车从2013年6月30日前扩至2014年6月30日前，新能源乘用车从2018年4月30日前扩至2018年12月31日前。此外，旧车持有时间要求明确为“须在2025年1月8日前登记在本人名下”，让更多消费者符合申请条件。

— 置换更新细化：转让旧车需为2012年7月1日后注册的汽油乘用车、2014年7月1日后注册的柴油及其他燃料乘用车、2019年1月1日后注册的新能源乘用车，且同样需在2025年1月8日前登记在本人名下，确保政策与报废更新标准衔接统一。

三、补贴标准与流程：清晰明确，便民高效

2025年海南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标准清晰，流程持续简化，让消费者“易申请、快兑现”。

（一）补贴标准：分类型定额度，新能源更具优势

— 报废更新补贴：报废旧车后购买新车，按车型差异设定补贴——购买新能源乘用车可获2万元补贴，购买2.0升及以下排量燃油乘用车可获1.5万元补贴，直接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。

— 置换更新补贴：置换新车的补贴额度略低于报废更新，但仍具吸引力——购买新能源乘用车单台补贴最高1.5万元，购买燃油乘用车单台补贴最高1.3万元，鼓励消费者通过转让旧车实现车型升级。

（二）申请流程：简化环节，凭证电子化

政策以“便民惠民”为核心，推动《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》等凭证电子化，减少非必要审批层级；同时明确补贴审核通过到资金拨付的时限要求，避免资金兑现延迟。消费者可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网站或“汽车以旧换新”小程序提交申请，无需线下多次跑腿，大幅提升办理效率。

四、政策衔接与保障：跨年度顺畅过渡，资金监管到位

为避免政策断层，海南明确跨年度衔接规则，同时强化资金保障与监管，确保政策落地见效。

— 跨年度衔接：对2024年7月25日至12月31日期间仅部分取得补贴所需证明材料（《报

废机动车回收证明》《机动车注销证明》等），且在2025年2月28日前补齐的消费者，纳入2025年补贴范围；2025年1月1日至1月31日的置换更新，暂按2024年政策执行，2月1日起切换至2025年新规，充分考虑消费者办理周期。

— 资金与监管：海南统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与省级资金，保障补贴及时发放；省商务厅牵头审核兑付资金，省财政厅加强资金拨付监管，各市县定期开展工作自评，既避免资金闲置，也防止违规使用，确保每一笔补贴都用在实处。

从地域限定到范围扩围，从标准细化到流程简化，2025年海南省汽车以旧换新政策既精准对接国家部署，也贴合本地消费者需求。随着政策落地，不仅将带动汽车消费增长，更将推动海南汽车市场向绿色化、智能化升级，为自贸港建设注入更多民生温度与发展动能。

HTML版本： [2025年海南省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全景解读：调整、扩围与民生红利](#)